



鸿仪四方

NEEQ: 430119

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Hongyisifang Radi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尚宏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梅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6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0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5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鸿仪四方	指	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辐射加工技术	指	利用电离辐射(钴-60放射源产生的 γ 射线、加速器产生的电子束或X射线)与被辐射物发生物理、化学或生物效应,在常温下进行消毒灭菌、保鲜储藏或材料改性等的一种清洁加工技术。
居里	指	放射性核素活度的原用单位,代号Ci。放射性活度的国际单位为贝克勒尔,简称贝可。1居里(Ci)= 3.7×10^{10} 贝克(Bq)
钴-60、钴源	指	钴-60(Co-60),是金属元素钴的放射性同位素之一,其半衰期为5.27年。它会通过 β 衰变放出能量高达315 keV的高速电子成为镍-60,同时放出两束伽马射线,其能量分别为1.17MeV和1.33MeV。钴-60的化学性质与元素钴相同。钴源是指高活度钴-60密封放射源,是公司提供辐射加工技术服务的重要材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Hongyisifang Radiation Technology Co., Ltd.		
	HYSF		
法定代表人	尚宏忠	成立时间	2003年11月19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专业技术服务业（M74）-其他专业技术服务业（M749）-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M749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辐射加工技术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鸿仪四方	证券代码	430119
挂牌时间	2012年4月18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853,6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信建投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010-56052428）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谷凤丹	联系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工业开发区广利街18号
电话	010-61509640	电子邮箱	hydsh@hysf.com.cn
传真	010-69573338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工业开发区广利街18号	邮政编码	101113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2756742696C		
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工业开发区广利街18号		
注册资本（元）	30,853,6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辐射加工技术服务，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拥有国家生态环境部颁发的《辐射安全许可证》，是利用非动力核技术专业从事辐射消毒灭菌和辐射改性服务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和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是中国同位素与辐射行业协会“理事单位”、“行业认证合格单位”、“全国食品辐照加工信誉单位”和北京市辐射安全研究会“副理事长单位”、北京核学会“理事单位”。公司拥有钴源辐照装置 2 座，总设计装源量为 700 万居里，已取得 ISO9001、ISO11137、ISO13485、日本外国制造业者登记证和美国 FDA 注册认证资质。公司以专业化的服务赢得了广大客户的普遍认可，在业界享有良好的声誉，服务的产品包括医疗用品、药品、包装材料、宠物饲料、实验用品、食品、辐射改性材料等众多品类，服务客户总数累计超过 1000 余家，大量产品涉及民生和大健康领域。

公司主要通过直销方式开展业务，在与客户签订服务合同后，公司根据客户提供的产品对象的特点和具体要求，结合公司辐照装置的实际情况，制定可靠的辐照工艺和详细的辐照计划，进而为客户提供辐照消毒灭菌服务的整体解决方案和个性化的一站式服务。公司通过始终如一的诚信服务和坚持不懈的市场开拓，也得益于公司在同行业中的良好口碑，建立了完善的营销网络和广泛的客户基础，与国际国内一些著名企业建立并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的收入来源主要是辐照技术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较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p>1、“专精特新”认定</p> <p>2024 年 10 月，公司再次被认定为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属于北京市 2021 年度到期复核，有效期为三年，认定依据为工业和信息化部《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工信部企业〔2022〕63 号）、《北京市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p> <p>2、“高新技术企业”认定</p> <p>2024 年 10 月，公司再次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属于北京市 2024 年第二批，有效期为三年，认定依据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p>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2,117,945.39	64,217,152.97	-3.27%
毛利率%	64.15%	62.2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48,729.47	20,978,852.96	-8.7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795,335.10	19,134,062.46	-1.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09%	18.1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3.83%	16.52%	-
基本每股收益	0.62	0.68	-8.73%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2,861,626.64	134,586,653.87	13.58%
负债总计	19,759,973.12	8,292,289.82	138.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3,101,653.52	126,294,364.05	5.3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31	4.09	5.3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93%	6.1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2.93%	6.16%	-
流动比率	4.51	7.26	-
利息保障倍数	1,953.75	271.3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70,948.18	20,189,852.17	51.42%
应收账款周转率	78.47	117.67	-
存货周转率	-	-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3.58%	9.0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27%	6.49%	-
净利润增长率%	-12.07%	27.12%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7,358,002.64	57.15%	58,817,928.14	43.70%	48.52%
应收票据	133,132.00	0.09%	-	-	-
应收账款	752,291.38	0.49%	751,842.73	0.56%	0.06%
预付款项	-	-	556,000.00	0.41%	-100.00%
其他应收款	87,700.67	0.06%	94,251.39	0.07%	-6.95%
其他流动资产	868,898.70	0.57%	-	-	-
长期股权投资	1,960,729.75	1.28%	1,380,180.48	1.03%	42.06%
固定资产	55,323,280.68	36.19%	38,521,339.43	28.62%	43.62%
无形资产	2,559,571.87	1.67%	2,628,330.60	1.95%	-2.62%
长期待摊费用	3,811,387.43	2.49%	4,185,101.41	3.11%	-8.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31.52	0.00%	6,679.69	0.00%	-0.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27,645,000.00	20.54%	-100.00%
短期借款	-	-	500,000.00	0.37%	-100.00%
合同负债	-	-	13,818.00	0.01%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6,878,405.67	4.50%	6,854,461.15	5.09%	0.35%
应交税费	535,049.85	0.35%	918,051.07	0.68%	-41.72%
其他应付款	12,346,517.60	8.08%	5,077.60	0.00%	243,056.56%
其他流动负债	-	-	882.00	0.00%	-100.00%
未分配利润	81,340,622.18	53.21%	74,533,332.71	55.38%	9.13%
资产总计	152,861,626.64	-	134,586,653.87	-	13.5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为 8,735.80 万元，同比增加 2,854.01 万元，增长了 48.52%，主要原因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所致。
- 2、固定资产：报告期末，固定资产为 5,532.33 万元，同比增加 1,680.19 万元，增长了 43.6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完成钴源采购计入固定资产所致。
- 3、其他非流动资产：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为 0.00 万元，上年度为 2,765.4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支付采购钴源的预付款所致。
- 4、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为 1,234.65 万元，同比增加 1,234.14 万元，增长了 243,056.56%，主要原因是计提了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现金红利所致，于 2025 年 1 月完成现金红利派发。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营业收入	62,117,945.39	-	64,217,152.97	-	-3.27%
营业成本	22,268,797.54	35.85%	24,258,622.33	37.78%	-8.20%
毛利率%	64.15%	-	62.22%	-	-
税金及附加	399,401.83	0.64%	654,913.62	1.02%	-39.01%
销售费用	2,681,220.61	4.32%	3,376,491.59	5.26%	-20.59%

管理费用	11,384,695.13	18.33%	10,954,527.92	17.06%	3.93%
研发费用	5,675,853.12	9.14%	4,638,559.18	7.22%	22.36%
财务费用	-620,599.12	-1.00%	-810,443.46	-1.26%	-
其他收益	416,744.22	0.67%	255,413.78	0.40%	63.16%
投资收益	670,549.27	1.08%	935,951.94	1.46%	-28.36%
信用减值损失	321.16	0.00%	2,019.45	0.00%	-84.10%
资产处置收益	-	-	1,914,927.99	2.98%	-100.00%
营业利润	21,416,190.93	34.48%	24,252,794.95	37.77%	-11.70%
营业外收入	105.00	0.00%	-	-	-
营业外支出	1,091.14	0.00%	-	-	-
净利润	19,148,729.47	30.83%	21,777,532.90	33.91%	-12.0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面对外部经济形势和市场竞争，公司努力维护老客户，开拓新市场，提升服务水平，确保了经营稳定。本年度营业利润为 2,141.62 万元，同比减少 283.66 万元，降低了 11.70%；净利润为 1,914.87 万元，同比减少 262.88 万元，降低了 12.07%。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9,261,980.90	62,488,147.98	-5.16%
其他业务收入	2,855,964.49	1,729,004.99	65.18%
主营业务成本	21,310,125.84	23,678,241.11	-10.00%
其他业务成本	958,671.70	580,381.22	65.18%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辐照服务	59,261,980.90	21,310,125.84	64.04%	-5.16%	-10.00%	1.93%
检测服务	2,855,964.49	958,671.70	66.43%	65.18%	65.18%	0.00%
合计	62,117,945.39	22,268,797.54	64.15%	-3.27%	-8.20%	1.93%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构成未发生较大变动。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制药厂；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制药厂；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15,000,843.67	24.15%	否
2	颇尔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544,725.00	8.93%	否
3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3,198,920.00	5.15%	否
4	北京嘉德福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967,145.00	4.78%	否
5	天津市钰田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326,706.00	3.75%	否
合计		29,038,339.67	46.75%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北科核源科贸有限公司	25,123,576.83	100.00%	是
合计		25,123,576.83	100.00%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70,948.18	20,189,852.17	51.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906.98	-22,186,409.67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966.70	-2,931,876.08	-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057.09万元，同比增加1,038.11万元，增长了51.42%，主要原因是上年度上缴国有资产损失775.04万元和支付钴源处置费用预付款150万元，而本期未发生上述事项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1.99万元，同比增加2,066.65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支付钴源采购预付款2,765.40万元以及控股公司—安徽信德和药业有限公司清算收回资金的综合影响，而本期未发生上述事项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1.10万元，同比增加242.09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控股公司—安徽信德和药业有限公司清算分配剩余资产，而本期未发生上述事项所致。
- 4、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北科核源科贸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放射源进出口贸易	350 万元	15,718,883.77	6,774,666.01	44,585,916.59	2,608,126.31
安徽信德和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辐射加工技术服务；中药生产销售	2000 万元	0.00	0.00	0.00	0.00

备注：安徽信德和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完成清算，尚未完成工商注销。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北京北科核源科贸有限公司	放射源采购的进口代理商	产业链延伸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经营风险	随着加速器制造技术的不断改进和成熟，运行机时数不断提高，与钴源辐照装置相比，它没有远期发生的废源回收费用和非运行时环境所要求的放射源安保费用。另外，放射性核素带来的放射性安全越来越引起社会和政府部门的重视，随着加速器辐

	<p>照技术的日趋成熟，加之加速器辐照企业在全国范围广泛布局，加速器辐照所占市场比重呈现逐步增大的趋势，存在逐渐挤压钴源辐照市场的风险。针对以上风险，公司一直积极关注行业动态，研究和部署企业发展战略。另外，加速器对于产品的密度和均匀性有一定要求，密度较大和尺寸较大的产品不适合采用加速器辐照，加速器装置故障率相对钴源装置要高，并不能完全替代钴源辐照。面对严峻和瞬息万变的外部市场环境，公司积极应对，不断开拓新市场，稳定原有市场，力争保持竞争优势，为企业和社会创造更多价值。</p>
行业风险	<p>由于大众对辐射技术尤其是非动力核技术缺少了解，以及历史上发生的核安全事故的负面影响，导致人们对辐照食品存在一定的拒绝心理。公司乃至整个行业面临大众对食品辐照的接受风险。针对以上风险，公司作为中国同位素与辐射行业协会理事单位，不断加强与行业协会的沟通和交流，并一如既往地配合中国同位素与辐射行业协会加强辐射加工技术的宣传工作，在提升企业品牌效应的同时增强人们对辐照技术的了解，让辐照技术为提高人们的医疗安全、食品安全等做出更加积极的贡献，守护健康，为民造福。</p>
原材料供应不足风险	<p>钴源辐照装置进行辐射加工技术服务的原材料是钴源，近年来，由于国际钴源供应不足，国内钴源产量短期内无法大幅提高，存在国内钴源市场供应不足风险，钴源采购价格也在上涨。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积极与供应商、代理商保持着沟通联系，同时，公司正在研究钴源辐照的替代工艺方案，以降低钴源供应不足和采购成本增加的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	-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采购钴源	32,000,000.00	466,182.00
处理退役钴源	18,000,000.00	939,622.64
厂房租赁	117,800.00	112,190.48
提供劳务	1,000,000.00	8,418.87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通过参股公司—北京北科核源科贸有限公司采购进口钴源，审议的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3200 万元，交易在本期完成，上年度已支付预付款 27,645,000.00 元，本期支付尾款 466,182.00 元，合计 28,111,182.00 元（不含税金额为 25,123,576.83 元）；

公司通过参股公司—北京北科核源科贸有限公司处理退役钴源，审议的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1800 万元（含采购钴源和处理退役钴源，采购事项未发生），处理退役钴源事项在本期完成，上年度支付钴源处置费 150 万元（不含税金额为 1,415,094.30 元），本期支付尾款 99.60 万元（不含税金额为 939,622.64 元），合计 249.60 万元。

公司将实验楼西侧区域租与控股股东—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为 3 年，年租金为 112,190.48 元（不含税）。

公司为控股股东—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的实验样品提供辐照服务，辐照服务的年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本年度发生 8,418.87 元（不含税）。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和长远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2年4月18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2年4月18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2年4月18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适用。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坐落于公司院内的地上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7,440,965.80	4.87%	用于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抵押
坐落于公司院内的国有出让工业用地	无形资产	抵押	2,547,824.00	1.67%	用于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抵押
总计	-	-	9,988,789.80	6.5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是公司经营的正常所需，旨在促进公司的经营和发展。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9,541,100	95.75%	75,000	29,616,100	95.9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588,600	66.73%	500,000	21,088,600	68.35%	
	董事、监事、高管	437,500	1.42%	-25,000	412,500	1.3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12,500	4.25%	-75,000	1,237,500	4.0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1,312,500	4.25%	-75,000	1,237,500	4.01%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30,853,600	-	0	30,853,6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和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张彦冬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上述人员变动，导致限售股份数量发生变化。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 押股份数 量	期末持有的司 法冻结 股份数 量
1	北京市 射线应 用研究 中心有	20,588,600	500,000	21,088,600	68.35%	0	21,088,600	0	0

	限公司								
2	陈坚	2,370,000	-180,000	2,190,000	7.10%	0	2,190,000	0	0
3	刘淑珍	1,910,000	-320,000	1,590,000	5.15%	0	1,590,000	0	0
4	郑金美	1,205,000	-1,000	1,204,000	3.90%	0	1,204,000	0	0
5	李建军	785,000	0	785,000	2.54%	588,750	196,250	0	0
6	赵梅	680,000	0	680,000	2.20%	510,000	170,000	0	0
7	项续扬	620,000	0	620,000	2.01%	0	620,000	0	0
8	刘惠萍	550,000	0	550,000	1.78%	0	550,000	0	0
9	曹丹炯	550,000	0	550,000	1.78%	0	550,000	0	0
10	燕瑾	360,000	0	360,000	1.17%	0	360,000	0	0
	合计	29,618,600	-1,000	29,617,600	95.99%	1,098,750	28,518,85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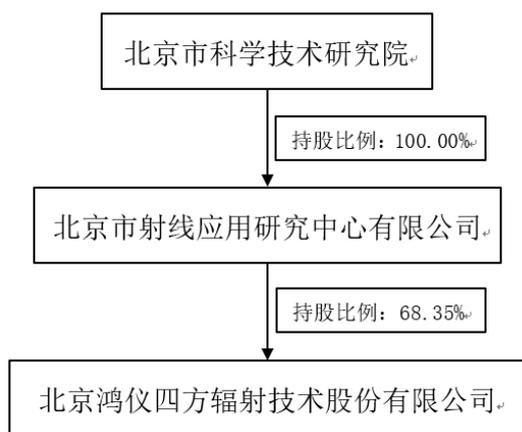
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简称“射线中心”）持有公司 68.35%的股份，是公司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王连才，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40068582X4。射线中心创建于 1987 年，隶属于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是由国际原子能机构资助，国家科委（原）和北京市政府共同投资建立的核技术产业化示范基地。2000 年由事业单位转制为科技型企业（全民所有制）；2021 年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射线中心建有“辐射与微生物”国家认可实验室以及北京市辐射技术及产品科研中试基地，是我国核技术工业应用领域内重要的研发基地和配套生产基地。射线中心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是中国同位素与辐射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北京核学会常务理事单位、国际辐射加工行业协会会员单位。多次荣获核技术行业和北京市表彰。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是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的上级单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伍建民，开办资金 5,000 万元，出资人为北京市人民政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10000400685627C。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成立于 1984 年 10 月，是北京市人民政府直属的综合性科研机构，地处北京中关村科学城，位于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核心区。宗旨和业务范围是：服务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开展应用基础研究、前沿技术研究、社会公益性技术研究、行业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及相关科技服务，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支撑。建设新型科技智库，开展软科学和科技政策研究。组织开展科学传播活动、科普产品设计、科技成果宣传等科普工作。开展国际与区域科技交流合作、科技成果转化、创新人才聚集培养、政产学研合作等工作。推进全院科技体制改革，统筹院属单位发展。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全院在职人员总数 2300 人，其中，硕士以上学历人员占比 55.5%，

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占比 27.6%。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12 月 13 日	4.00	0	0

合计	4.00	0	0
----	------	---	---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发布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并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完成分派。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00	0	0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尚宏忠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7年9月	2024年6月5日	2027年6月5日	0	0	0	0%
王连才	董事	男	1976年8月	2024年6月5日	2027年6月5日	0	0	0	0%
酒永斌	董事	男	1980年11月	2024年6月5日	2027年6月5日	0	0	0	0%
李建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8年11月	2024年6月5日	2027年6月5日	785,000	0	785,000	2.54%
谷凤丹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1977年10月	2024年6月5日	2027年6月5日	135,000	0	135,000	0.44%
赵梅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1972年1月	2024年6月5日	2027年6月5日	680,000	0	680,000	2.20%
刘元理	董事	男	1977年10月	2024年6月5日	2027年6月5日	0	0	0	0.00%
吴琳华	监事会主席	女	1980年11月	2024年6月5日	2027年6月5日	0	0	0	0.00%
李娜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6年1月	2024年6月5日	2027年6月5日	50,000	0	50,000	0.16%
张悦	监事	女	1982年3月	2024年6月5日	2027年6月5日	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总经理尚宏忠任控股股东—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王连才任控股股东—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酒永斌任控股股东—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吴琳华任控股股东—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监事张悦任控股股东—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分析检测中心主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彦冬	董事	离任	-	换届
刘元理	-	新任	董事	换届
孙淼	监事	离任	-	换届
张悦	-	新任	监事	换届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p>刘元理：男，1977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青年政治学院法学专业，本科学历。1998年7月至2005年12月就职于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研究部；2006年1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北京富迪创业科技有限公司生产部；2008年1月至2011年10月就职于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辐照部；2011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行政部经理；2016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办公室主任。2024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p> <p>张悦：女，1982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联合大学应用文理学院生物技术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4年7月至2008年4月就职于北京咏竹玛雅克辐射新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微生物实验室检测员；2008年5月至2012年5月就职于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担任分析检测中心微生物实验室技术负责人；2012年6月至2022年2月担任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分析检测中心副主任；2022年3月至今担任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分析检测中心主任。2024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p>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6			6
技术人员	23		2	21
销售人员	6			6
财务人员	3			3
生产人员	52		2	50
行政人员	15	1		16
员工总计	105	1	4	10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17	17
专科	13	12
专科以下	73	71
员工总计	105	10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员工的薪酬组成包括工资、奖金和福利部分，工资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制，是以按劳分配、按绩取酬为原则，在工作分析、岗位评价和绩效考核的基础上，以基本工资、绩效奖金为工资主体确立的工资制度，员工的报酬依据上述确定的工资制度发放，奖金的发放以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为基础结合员工个人的绩效考核进行发放。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自身资源优势并整合外部培训资源，开展形式多样的培训，包括对公司相关岗位人员进行的基础素质教育培训、岗位技能培训、质量体系培训、安全防护培训等内部培训，以及有关部门组织的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职业健康培训等，使员工掌握更多的知识和技能，提高自身综合素质，提升工作质量和效率，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人力资源基础和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的情况。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业务规则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同时结合本公司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公司建立了多项治理制度。本年度进一步规范和细化管理流程，制定和修订了公司《考勤管理办法》、《劳动管理规定》等多项管理制度。公司的经营、管理等各个层面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完善，更好的保证了公司的规范高效运作和健康发展。

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将进一步补充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以更好的企业经营和管理水平来保障业绩增长，保证资产安全，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做到及时、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充分保证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公司在法人治理、经营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通过健全的规章制度建设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机制，提高了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和经营管理水平。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在召开股东大会前，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通知义务，股东及股东代表均予出席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并参与表决。公司在章程中设置了关于终止挂牌时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能够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本年度的监督事项无异议。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关联交易以及董事和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团队切实有效地履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总体上均能够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够独立运作。

1、业务独立：

公司独立从事业务经营，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关系。公司拥有独立的加工、采购、销售和研发体系，拥有独立的专利权、商标权、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

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本届董事会于年中完成换届，总经理暂由董事长兼任，董事长为控股股东的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完整及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经营场所、装置及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等有形或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的需要。报告期内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生年度报告重大差错情况。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华审字（2025）第 01510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1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费强 1 年	白海云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9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中兴华审字（2025）第 015105 号

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费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白海云

2025年4月21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87,358,002.64	58,817,928.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33,132.00	
应收账款	五、3	752,291.38	751,842.7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556,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87,700.67	94,251.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868,898.70	
流动资产合计		89,200,025.39	60,220,022.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7	1,960,729.75	1,380,180.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55,323,280.68	38,521,339.4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2,559,571.87	2,628,330.6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3,811,387.43	4,185,101.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6,631.52	6,679.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2		27,64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661,601.25	74,366,631.61
资产总计		152,861,626.64	134,586,653.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4		13,818.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6,878,405.67	6,854,461.15
应交税费	五、16	535,049.85	918,051.07
其他应付款	五、17	12,346,517.60	5,077.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341,44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18		882.00
流动负债合计		19,759,973.12	8,292,289.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9,759,973.12	8,292,289.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9	30,853,600.00	30,853,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0	3,778,744.16	3,778,744.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1	17,128,687.18	17,128,687.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2	81,340,622.18	74,533,332.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3,101,653.52	126,294,364.0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3,101,653.52	126,294,364.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2,861,626.64	134,586,653.87

法定代表人：尚宏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梅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营业总收入		62,117,945.39	64,217,152.97
其中：营业收入	五、23	62,117,945.39	64,217,152.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789,369.11	43,072,671.18
其中：营业成本	五、23	22,268,797.54	24,258,622.3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4	399,401.83	654,913.62
销售费用	五、25	2,681,220.61	3,376,491.59
管理费用	五、26	11,384,695.13	10,954,527.92
研发费用	五、27	5,675,853.12	4,638,559.18
财务费用	五、28	-620,599.12	-810,443.46
其中：利息费用		10,966.70	89,723.98

利息收入		635,836.85	904,784.47
加：其他收益	五、29	416,744.22	255,413.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0	670,549.27	935,951.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670,549.27	615,741.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1	321.16	2,019.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1,914,927.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416,190.93	24,252,794.95
加：营业外收入	五、33	105.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4	1,091.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415,204.79	24,252,794.95
减：所得税费用	五、35	2,266,475.32	2,475,262.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48,729.47	21,777,532.9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48,729.47	21,777,532.9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98,679.94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48,729.47	20,978,852.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148,729.47	21,777,532.9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148,729.47	20,978,852.9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98,679.9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6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68

法定代表人：尚宏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梅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842,655.07	64,117,733.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6,514.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1,193,330.87	1,371,354.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162,500.48	65,489,088.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84,681.07	4,441,428.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59,490.48	21,318,639.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36,872.38	5,693,012.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5,110,508.37	13,846,15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91,552.30	45,299,23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70,948.18	20,189,852.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10.00	5,082,7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410.00	5,082,7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1,316.98	27,269,159.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1,316.98	27,269,159.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906.98	-22,186,409.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66.70	13,758.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2,918,117.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0,966.70	3,931,876.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966.70	-2,931,876.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40,074.50	-4,928,433.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817,928.14	63,746,361.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58,002.64	58,817,928.14

法定代表人：尚宏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梅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853,600.00				3,778,744.16				17,128,687.18		74,533,332.71		126,294,364.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853,600.00				3,778,744.16				17,128,687.18		74,533,332.71		126,294,364.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07,289.47		6,807,289.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148,729.47		19,148,729.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341,440.00		-12,341,4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341,440.00		-12,341,44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853,600.00				3,778,744.16				17,128,687.18		81,340,622.18		133,101,653.52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	其他										

			债						险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853,600.00			3,778,744.16				15,216,762.27		55,466,404.66	2,351,957.45	107,667,46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853,600.00			3,778,744.16				15,216,762.27		55,466,404.66	2,351,957.45	107,667,468.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11,924.91		19,066,928.05	-2,351,957.45	18,626,895.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978,852.96	798,679.94	21,777,532.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50,637.39	-3,150,637.3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150,637.39	-3,150,637.39
（三）利润分配								1,911,924.91		-1,911,924.91		
1. 提取盈余公积								1,911,924.91		-1,911,924.9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853,600.00				3,778,744.16				17,128,687.18		74,533,332.71		126,294,364.05

法定代表人：尚宏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梅

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有限公司的设立

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是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由北京市凯瑞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46 万元和北京采长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4 万元共同组建，成立于 2003 年 11 月 19 日。2003 年 11 月 13 日北京慕维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京）慕维森审字（2003）第 29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3 年 11 月 13 日止，本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货币出资）合计人民币 200 万元。2003 年 11 月 19 日公司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号：1102231628659。有限公司住所：北京市通州区工业开发区广利街 1 号。经营范围：辐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食品辐照加工。

本公司成立时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市凯瑞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6	73	货币
北京采长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4	27	货币
合计	200	100	

2、第一次股权变更

2006 年 10 月 30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北京市凯瑞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6 万元出资以 146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北京市凯瑞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6 年 11 月 10 日将股权转让给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146	73	货币
北京采长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4	27	货币
合计	200	100	

3、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第二次股权变更及变更企业注册号

2007年6月6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吸收曾心苗、宗慧奇、尚宏忠、赵唯谦为有限公司新股东，股东北京采长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将全部出资54万元转让给股东宗慧奇；同意增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资后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1566万元，新增1366万元注册资本由射线中心认缴899万元，曾心苗认缴150.5万元，尚宏忠认缴126.5万元，赵唯谦认缴108万元，宗慧奇认缴82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1045.00	66.73	货币
曾心苗	150.50	9.61	货币
宗慧奇	136.00	8.68	货币
尚宏忠	126.50	8.08	货币
赵唯谦	108.00	6.90	货币
合计	1,566.00	100.00	货币

此次股权变更，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增资899万元，持股比例由73%变为66.73%。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管理办法》，有限公司应办理国有资产变动产权登记。2011年1月16日，有限公司向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了补办企业国有资产占有产权登记的申请，并于2011年3月2日通过确认。

2007年6月21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企业注册号由1102231628659变更为110112006286593。

4、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0年9月1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资扩股，增资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085.36万元，新增1519.36万元注册资本分别由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认缴1013.86万元，宗慧奇认缴306万元，曾心苗认缴122.5万元，尚宏忠认缴32万元，赵唯谦认缴45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2058.86	66.73	货币
曾心苗	273.00	8.85	货币
宗慧奇	442.00	14.32	货币

尚宏忠	158.50	5.14	货币
赵唯谦	153.00	4.96	货币
合计	3,085.36	100.00	货币

5、第三次股权变更及变更经营范围

截至2011年3月12日,有限公司登记股东为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宗慧奇、曾心苗、尚宏忠和赵唯谦。

2011年3月8日,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发出提议并通知全体投资人于2011年3月12日召开投资人大会,讨论有限公司股权清理事项。

2011年3月12日,经过出席会议全体投资人讨论,通过了《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有限公司出资人大会关于通过议事规则的决议》、《关于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清理的决议》、《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有限公司出资人大会关于选举股权转让对象的决议》。根据以上决议,全体投资人一致同意对本公司股权结构进行规范,规范后,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不变,股东人数变更为20名,其中包括一名法人股东即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以及19名自然人股东。

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前十名):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货币	2,058.86	66.730
2	陈坚	货币	237.00	7.681
3	刘淑珍	货币	191.00	6.191
4	郑金美	货币	120.50	3.906
5	李建军	货币	78.50	2.544
6	赵梅	货币	68.00	2.204
7	项续扬	货币	62.00	2.009
8	曹丹炯	货币	55.00	1.783
9	刘惠萍	货币	55.00	1.783

10	燕瑾	货币	36.00	1.167
合计			2,961.86	95.998

2011年3月22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6、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

2011年4月10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2011)京会兴专审字第4-366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1年3月31日公司账面净资产为34,632,487.42元人民币。2011年4月24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国融兴华评报字[2011]第117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截至2011年3月31日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43,036,300.00万元。2011年4月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以2011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同意以2011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3085.36万股,每股一元,公司注册资本3085.36万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以各自所持本公司的股权比例作为在股份公司的持股比例。

2011年9月2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2011)京会兴验字第4-04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1年9月2日,本公司全体股东已将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为本公司股本3085.36万股,每股一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前十名):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2,058.86	66.730
2	陈坚	237.00	7.681
3	刘淑珍	191.00	6.191
4	郑金美	120.50	3.906
5	李建军	78.50	2.544
6	赵梅	68.00	2.204
7	项续扬	62.00	2.009
8	曹丹炯	55.00	1.783

9	刘惠萍	55.00	1.783
10	燕瑾	36.00	1.167
合计		2,961.86	95.998

7、最近一次股权变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股权结构如下（前十名）：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货币	2,108.86	68.350
2	陈坚	货币	219.00	7.098
3	刘淑珍	货币	159.00	5.153
4	郑金美	货币	120.40	3.902
5	李建军	货币	78.50	2.544
6	赵梅	货币	68.00	2.204
7	项续扬	货币	62.00	2.009
8	曹丹炯	货币	55.00	1.783
9	刘惠萍	货币	55.00	1.783
10	燕瑾	货币	36.00	1.167
合计			2,961.76	95.993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公司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出租办公用房（不得作为有形市场经营用房）。（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经营期限为 2003 年 11 月 19 日至无固定期限。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方法（附注三、（八））、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三、（十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十四））、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三、（十八））等。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1)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

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

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

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

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 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

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

(1)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

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2：关联方组合	以与债务人是否为本公司关联方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关联方、押金、保证金等，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如果有客观证明表面某项应收账款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应该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其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1)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2: 关联方组合	以与债务人是否为本公司关联方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关联方、押金、保证金等, 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3: 保证组合	根据债务人信用风险特征, 认定无信用风险组合如: 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极小债务人。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4: 备用金组合	根据债务人信用风险特征, 认定无信用风险组合如: 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极小债务人。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5: 无信用风险组合	根据债务人信用风险特征, 认定无信用风险组合如: 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极小债务人。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 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 该其他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 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应收款的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九)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

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

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

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

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11.88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辐照装置	年限平均法	12-50		2.00-8.33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包括：

类别	使用寿命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年	
软件	5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的资本化时点：取得权属证明。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待摊费用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使用年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

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

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 销售商品确认收入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以按照合同条款将产品交付客户，经客户验收并核对无误后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2) 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 辐照技术服务

辐照技术服务是指根据客户的要求，对客户的辐照产品严格按照客户确认的辐照产品剂量进行辐照，其本质是提供劳务服务。服务期限普遍较短，公司以劳务已经提供，并由双方在《辐照加工产品出库单》上签字盖章后作为验收合格的凭证，确认收入的实现。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即确认服务收入：

- a. 与客户签订了合同；
- b. 服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间内完成；
- c. 与提供该服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且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② 辐照检测服务

辐照检测服务是指根据客户的要求，利用分析检测仪器对布放的剂量进行测读，并进行数据分析，出具检测报告，其本质是提供劳务服务。服务期限普遍较短，公司以劳务已经提供，并出具验收报告，经双方签字确认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即确认服务收入：

- a. 与客户签订了合同；
- b. 服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间内完成；
- c. 与提供该服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且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十九)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

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

会计处理。

2.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 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执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 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的相关规定, 执行上述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四) 其他差错更正事项

本公司本年无其他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经认定取得高新技术资格，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批准，2024 年 10 月 2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证书编号 20242090103510。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417.58	11,643.72
银行存款	57,347,585.06	18,806,284.42
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87,358,002.64	58,817,928.14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33,132.00		133,132.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33,132.00		133,132.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照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	791,885.66	791,413.40
小计	791,885.66	791,413.40
减：坏账准备	39,594.28	39,570.67
合计	752,291.38	751,842.7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1,885.66	100.00	39,594.28	5.00	752,291.38
其中：账龄组合	791,885.66	100.00	39,594.28	5.00	752,291.38
合计	791,885.66	100.00	39,594.28	5.00	752,291.3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1,413.40	100.00	39,570.67	5.00	751,842.73
其中：账龄组合	791,413.40	100.00	39,570.67	5.00	751,842.73
合计	791,413.40	100.00	39,570.67	5.00	751,842.73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内	791,885.66	39,594.28	5.00	752,291.38
合计	791,885.66	39,594.28	5.00	752,291.38

(4)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570.67	23.61			39,594.28
其中：账龄组合	39,570.67	23.61			39,594.28
合计	39,570.67	23.61			39,594.28

(5)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主要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制药厂	201,148.60	25.40	应收服务费
北京科澳协力饲料有限公司	152,380.00	19.24	应收服务费
廊坊天龙意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19,040.00	15.03	应收服务费
北京澳特舒尔保健品开发有限公司	105,762.06	13.36	应收服务费
北京华夏兴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7,695.00	9.81	应收服务费
合计	656,025.66	82.84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56,000.00	100.00
合计			556,000.00	100.00

5. 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92,316.50	99,211.99
减：坏账准备	4,615.83	4,960.60
合计	87,700.67	94,251.39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316.50	100.00	4,615.83	5.00	87,700.67
其中：账龄组合	92,316.50	100.00	4,615.83	5.00	87,700.67
合计	92,316.50	100.00	4,615.83	5.00	87,700.6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9,211.99	100.00	4,960.60	5.00	94,251.39
其中：账龄组合	99,211.99	100.00	4,960.60	5.00	94,251.39
合计	99,211.99	100.00	4,960.60	5.00	94,251.39

(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社会保险、公积金	76,991.00	76,698.00
备用金	15,325.50	22,513.99
小计	92,316.50	99,211.99
减：坏账准备	4,615.83	4,960.60
合计	87,700.67	94,251.39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4,960.60			4,960.60
上年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344.77			344.7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615.83			4,615.83

(5)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主要单位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社会保险、公积金	76,991.00	83.40%	社保公积金
张杨	15,325.50	16.60%	备用金
合计	92,316.50	100.00%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868,898.70	
合计	868,898.70	

7.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北京北科核源科贸有限公司	1,380,180.48			670,549.27		
小计	1,380,180.48			670,549.27		
合计	1,380,180.48			670,549.2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
-------	--------	------	-------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末余额
联营企业				
北京北科核源科贸有限公司	90,000.00			1,960,729.75
小计	90,000.00			1,960,729.75
合计	90,000.00			1,960,729.75

8.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5,323,280.68	38,521,339.4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5,323,280.68	38,521,339.43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61,526,175.05	25,292,506.45	47,922.66	186,770,758.84
其中：房屋、建筑物	34,677,440.57			34,677,440.57
机器设备	2,297,935.55	38,831.86		2,336,767.41
运输工具	704,163.03			704,163.03
办公设备	1,984,566.35	130,097.76	47,922.66	2,066,741.45
辐照装置	121,862,069.55	25,123,576.83		146,985,646.3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3,004,835.62	8,488,169.06	45,526.52	131,447,478.16
其中：房屋、建筑物	22,289,150.32	1,468,093.67		23,757,243.99
机器设备	1,799,188.64	133,201.03		1,932,389.67
运输工具	522,736.76	31,322.52		554,059.28
办公设备	1,505,925.38	121,523.53	45,526.52	1,581,922.39
辐照装置	96,887,834.52	6,734,028.31		103,621,862.83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辐照装置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8,521,339.43			55,323,280.68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388,290.25			10,920,196.58
机器设备	498,746.91			404,377.74
运输工具	181,426.27			150,103.75
办公设备	478,640.97			484,819.06
辐照装置	24,974,235.03			43,363,783.55

9.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4,022,880.00	153,895.15	4,176,775.15
2、本期增加金额		13,244.00	13,244.00
(1) 购置		13,244.00	13,244.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022,880.00	167,139.15	4,190,019.15
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1,394,598.40	153,846.15	1,548,444.55
2、本期增加金额	80,457.60	1,545.13	82,002.73
(1) 计提	80,457.60	1,545.13	82,002.7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75,056.00	155,391.28	1,630,447.28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47,824.00	11,747.87	2,559,571.87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628,281.60	49.00	2,628,330.60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摊销	75,748.63		25,249.54		50,499.09
安防工程	2,013,427.18		800,230.87		1,213,196.31
接货场工程	89,418.95		31,559.63		57,859.32
实验楼工程	94,617.74		33,394.50		61,223.24
采暖改造工程	650,861.63		169,568.81		481,292.82
核实验楼改造工程	761,431.52		194,284.04		567,147.48
门卫连廊工程	272,999.17		71,124.40		201,874.77
地标监控	68,351.34		13,901.97		54,449.37
厨房改建	158,245.25		32,185.48		126,059.77
综合楼宿舍改造		655,123.86	54,593.65		600,530.21
四快联动改造		441,394.50	44,139.45		397,255.05
合计	4,185,101.41	1,096,518.36	1,470,232.34		3,811,387.43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4,210.11	6,631.52	44,531.27	6,679.69
合计	44,210.11	6,631.52	44,531.27	6,679.69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钴源款		27,645,000.00
合计		27,645,000.00

13.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14.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13,818.00
合计		13,818.00

1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854,461.15	17,983,894.72	17,959,950.20	6,878,405.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75,837.65	1,775,837.6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854,461.15	19,759,732.37	19,735,787.85	6,878,405.6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45,404.85	15,872,445.37	15,850,106.91	6,767,743.31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1,794,000.39	1,794,000.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54,738.59	1,054,738.59	
工伤保险费		32,288.30	32,288.30	
住房公积金		706,973.50	706,973.5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9,056.30	317,448.96	315,842.90	110,662.36
合计	6,854,461.15	17,983,894.72	17,959,950.20	6,878,405.6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722,021.88	1,722,021.88	
失业保险费		53,815.77	53,815.77	
合计		1,775,837.65	1,775,837.65	

16.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2,398.94
企业所得税	534,488.90	716,299.48
个人所得税		5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0.48	8,619.57
教育费附加	168.29	5,171.74
地方教育附加	112.19	3,447.83
印花税		12,063.51
合计	535,049.86	918,051.07

17.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077.60	5,077.60
应付股利	12,341,440.00	
合计	12,346,517.60	5,077.60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占总额比例	期初余额	期初余额占总额比例
3年以上	5,077.60	100.00%	5,077.60	100.00
合计	5,077.60	100.00%	5,077.60	100.00

(2) 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5,077.60	5,077.60
合计	5,077.60	5,077.60

(3)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341,440.00	
合计	12,341,440.00	

18.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转销项税		882.00
合计		882.00

19.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853,600.00						30,853,600.00
合计	30,853,600.00						30,853,600.00

20.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778,744.16			3,778,744.16
合计	3,778,744.16			3,778,744.16

21.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128,687.18			17,128,687.18
合计	17,128,687.18			17,128,687.18

2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4,533,332.71	55,466,404.6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4,533,332.71	55,466,404.6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48,729.47	20,978,852.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11,924.9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341,440.00	
其他利润分配		
期末未分配利润	81,340,622.18	74,533,332.71

（二）利润表项目注释

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和其他业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261,980.90	21,310,125.84	62,488,147.98	23,678,241.11
其他业务	2,855,964.49	958,671.70	1,729,004.99	580,381.22
合计	62,117,945.39	22,268,797.54	64,217,152.97	24,258,622.33

（2）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商品类型	62,117,945.39	64,217,152.97
辐照服务	59,261,980.90	62,488,147.98
检测服务	2,855,964.49	1,729,004.99
合计	62,117,945.39	64,217,152.97

2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359.36	147,638.64
教育费附加	23,015.62	88,583.20
地方教育附加	15,343.74	59,055.46
印花税	26,465.45	63,818.66
房产税	269,510.50	269,510.50
车船使用税	2,410.00	2,010.00
土地使用税	24,297.16	24,297.16
合计	399,401.83	654,913.62

25.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2,659,056.98	3,298,066.72
差旅费	12,591.54	48,503.00
办公费	7,560.92	27,829.33
折旧费	2,011.17	2,092.54
合计	2,681,220.61	3,376,491.59

26.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6,833,161.12	6,227,991.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44,982.80	1,300,827.65
固定资产折旧	733,794.59	731,848.61
维修费	430,000.40	528,903.99
其他管理费用	437,810.29	516,503.87
聘请中介机构费	498,955.91	475,690.76
工会经费	317,448.92	318,594.41
水电费	264,584.27	268,118.71
办公费	159,949.90	175,998.94
差旅费	15,076.10	118,262.06
物料消耗	78,073.20	100,725.80
无形资产摊销	82,002.73	80,457.60
职工教育经费		40,343.90
会议费	22,635.57	27,077.02
租赁费	25,249.54	25,249.54
董事会费	13,150.00	13,150.00

业务招待费	2,046.00	2,779.00
低值易耗品摊销	25,773.79	2,004.08
合计	11,384,695.13	10,954,527.92

27.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检测鉴定等	2,661,078.99	2,111,540.66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2,029,763.41	1,635,620.77
物耗费用	776,459.96	672,324.71
折旧费	110,326.49	108,954.53
水电费	94,511.88	98,934.61
职工教育经费		9,120.16
会议差旅	3,712.39	2,063.74
合计	5,675,853.12	4,638,559.18

28.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966.70	89,723.98
减：利息收入	635,836.85	904,784.47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支出	4,271.03	4,617.03
其他		
合计	-620,599.12	-810,443.46

29.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加计抵减		42,802.57
个税手续费返还	16,744.22	12,611.21
提高产业创新能力资金支持	400,000.00	200,000.00
合计	416,744.22	255,413.78

30.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0,549.27	703,432.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2,519.66

合计	670,549.27	935,951.94
----	------------	------------

31.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23.61	-24,569.34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344.77	26,588.79
合计	-321.16	-2,019.45

32.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合计		1,914,927.99
合计		1,914,927.99

3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处置资产利得）	105.00	
合计	105.00	

3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处置资产损失）	1,091.14	
合计	1,091.14	

3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60,394.95	2,454,765.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80.37	20,496.57
合计	2,266,475.32	2,475,262.0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21,415,204.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12,280.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7,130.5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2.76

项 目	本期金额
使用前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080.37
税率调整导致上年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64,877.97
所得税费用	2,266,475.32

(三)现金流量表

36.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635,836.85	904,784.47
补贴收入	400,000.00	200,000.00
备用金、押金	4,250.00	4,378.62
个税手续费返还	16,744.22	12,611.21
资产清理收益	599.80	8,210.00
食品费	5,350.00	23,100.00
企业所得税返还		100,470.10
往来款		
收房租	117,800.00	117,800.00
赔偿款	2,700.00	
其他	10,050.00	
合 计	1,193,330.87	1,371,354.4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付现费用	5,089,068.14	13,828,040.35
手续费	20,190.23	16,864.74
押金	1,250.00	1,250.00
合 计	5,110,508.37	13,846,155.09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信德和清算分配剩余资产		2,918,117.73
合 计		2,918,117.73

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148,729.47	21,777,532.90
加：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28,580.93	-2,019.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488,169.06	8,212,923.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82,002.73	80,457.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70,232.34	1,397,245.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902.09	-1,914,927.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966.70	89,723.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0,549.27	-967,063.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17	20,496.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8,970.07	-456,290.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12,700.07	-8,048,225.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70,948.18	20,189,852.1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87,358,002.64	58,817,928.1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8,817,928.14	63,746,361.7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40,074.50	-4,928,433.58

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87,358,002.64	58,817,928.14
其中：库存现金	10,417.58	11,643.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347,585.06	18,806,284.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00.00	40,000,00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58,002.64	58,817,928.1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北科核源科贸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销售放射源等	25.71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上期金额
流动资产	15,694,011.10	40,577,027.90
非流动资产	24,872.67	25,393.40
资产合计	15,718,883.77	40,602,421.30
流动负债	8,944,217.76	36,325,164.9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8,944,217.76	36,325,164.9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41,766.63	1,099,682.62
营业收入	44,585,916.59	6,592,549.75
净利润	2,608,126.31	2,844,879.13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所属行业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2,000.00	68.35	68.35

注：实际控制人：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通过控制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而间接控制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

(二) 本公司的关联方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检测费		2,641.51
北京北科核源科贸有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	25,123,576.83	
北京北科核源科贸有限公司	处置费	939,622.64	1,415,094.30
合计		26,063,199.47	1,417,735.81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为实验样品提供辐照服务		440,430.19
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租房	112,190.48	112,190.48
北京市射线应用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购买检测	8,418.87	
合计		120,609.35	552,620.67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北京北科核源科贸有限公司			27,645,000.00	
合计			27,645,000.00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10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	---------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北科核源科贸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下的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①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富迪创业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下的公司

②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北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事业单位：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城市安全与环境科学研究所、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分析测试研究所、北京市科学技术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直属单位研究院资源环境研究所、北京自然博物馆、北京天文馆、北京麋鹿生态实验中心	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直属单位
直属企业：北京市电加工研究所有限公司、北京市营养源研究所有限公司、北京市计算中心有限公司、北京实验动物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北京市新技术应用研究所有限公司、北京自动测试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北京北科控股有限公司、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北京北科安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直属单位

5.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陈坚	股东
刘淑珍	股东
郑金美	股东
李建军	股东、副总经理
赵梅	股东、财务负责人
项续扬	股东
曹丹炯	股东、员工
刘惠萍	股东、员工

燕瑾	股东、员工
韩立民	股东、员工
韩立新	股东、员工
陆依敏	股东、员工
谷凤丹	股东、副总经理
王俊英	股东、员工
张彦冬	股东、员工
高伟	股东、员工
李娜	股东、员工
罗利平	股东、员工
高巍	股东、员工
李长仁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39.68%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30,898.68	840,974.00
合计	730,898.68	840,974.00

八、其他重要事项

(一)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二) 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四) 其他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会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会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批准报出。

十、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	----	----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000.00	
3、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7、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8、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12、债务重组损益；		
13、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14、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15、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		
16、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19、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1、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758.08	
扣除所得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15,758.08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62,363.71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亏损以“-”表示）		
合计	353,394.37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9	0.62	0.6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3	0.61	0.61

北京鸿仪四方辐射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1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 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执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 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的相关规定, 执行上述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3.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本报告期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758.0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15,758.08
减: 所得税影响数	62,363.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53,394.37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